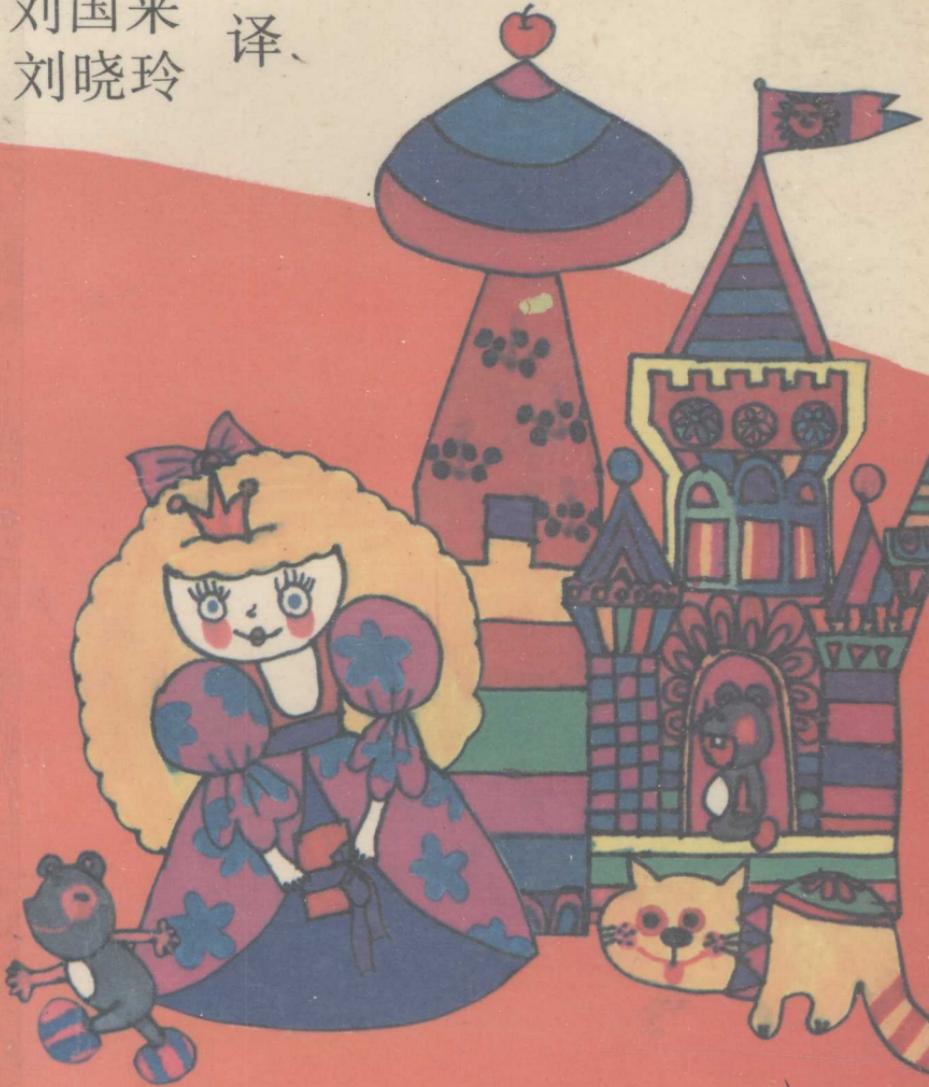


[瑞典] 阿娜·瓦伦贝里等 著

# 瑞典童話精選

刘国来  
刘晓玲 译。



# 瑞典童话精选

〔瑞典〕阿娜·瓦伦贝里

刘国来 刘晓玲 译

华夏出版社·北京·1990年



## 内 容 简 介

瑞典童话被视为世界童话宝库的珍品，而本书是在我国翻译出版的第一部瑞典童话集。

本书汇集了瑞典现代著名儿童文学作家阿娜·瓦伦贝里等的31篇童话故事，可以说集中了瑞典童话创作的精华。这些故事大多以瑞典民间故事为创作源泉，以传统的巨人、牧童、圣诞老人、王子和公主等为主人公，反应了“真善美”与“假恶丑”的较量。作者在创作过程中基本保持了北欧神话的异彩和民间传说的风格，想像丰富，语言风趣，把小读者引入了一个虚幻离奇而又饱含生活哲理的童话世界……

### 瑞 典 童 话 精 选

〔瑞典〕阿娜·瓦伦贝里 等著

刘国来 刘晓玲 译

●  
华夏出版社 出版发行

(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)

新华书店 经销

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8.125印张 174千字 插页2

1990年12月北京第1版 1990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5000册

ISBN7—80053—807—9/I·213

定价：3.85元

## 目 录

洗衣婆	( 1 )
魔术师的斗篷	( 13 )
木桶塞子	( 21 )
七个愿望	( 28 )
国王的选择	( 37 )
四个大妖怪和小牧童的故事	( 45 )
神骑手	( 56 )
老妖怪与小仙人的故事	( 63 )
戒指	( 72 )
偷山羊的老妖怪	( 84 )
大马鹿与小公主的故事	( 90 )
在喜鹊尾巴上撒把盐	( 99 )
无畏的少年	( 105 )
人妖颠倒	( 113 )
巨人与少年	( 125 )
太阳山顶上的幸福花	( 129 )
达格兄妹与飞行魔王的故事	( 137 )
小女孩与老国王	( 145 )
皮尔松探险记	( 151 )
玫瑰云城堡里的女郎	( 167 )

奥拉滑雪奇遇记	(174)
小矮人与小仙女	(181)
皮口袋	(189)
快乐的伙伴与金色的布谷鸟	(199)
咪咪	(208)
三个瓷罐子	(215)
傻妞儿	(221)
煎饼糕	(228)
波波的新衣裳	(235)
一只没有尾巴的猫	(239)
苹果房子	(247)

## 洗 衣 婆

在大森林里生活着一群妖怪，他们的日子越来越不好过了。老妖怪年轻的时候，大森林周围方圆100多里地见不到人影，可是现在森林周围的人类越来越多，人们在林子四周盖起了一栋栋房子，树木一片一片地被人类砍伐。后来，人类的胆子越来越大，一天天地朝妖怪们住的地方逼近，妖怪们在家门口就能看到人类烤肉冒出的油烟，闻到人类煮咖啡的味儿。老妖婆倒觉得烤肉和咖啡的味儿很香，不过每当老妖怪说起烤肉和咖啡时，她却总是说：“难闻死了。”可是，老妖婆总也经不住烤肉和咖啡香味儿的引诱，她常常不声不响地跑到人类住的地方，痛痛快快地闻一闻烤肉和煮咖啡的香味儿，有时还悄悄地扒在窗户上，偷偷地看一看屋子里的小孩儿们在干什么。

妖怪们的的日子越来越难过，生活也越来越苦。过去，大森林里到处是狼、狗熊和狐狸，妖怪们几乎天天都能吃到熊肉、狼排骨和狐狸尾巴汤。可现在连狼、狗熊和狐狸的影儿都见不到了。人类可狡猾了，他们在森林里设下了许多圈套，挖了很多陷阱，狼、狗熊和狐狸们不是被圈套套住，就是掉进了陷阱，剩下的也不知逃到哪儿去了。老妖婆也有好几次差一点儿掉进陷阱。

更可怕的是，人类还养了许多狗，使妖怪们整天不敢出

门。有时妖怪们想到人类那里偷几只鸡吃，可是，他们刚一靠近鸡窝，这些狗就汪汪汪地叫个不停，有的还扑过来，咬住妖怪的鞋跟不放，有的咬住妖怪的尾巴打转转儿。妖怪们实在没办法，只好一个接一个地搬了家，到北方没有人类的地方去住了。

到最后，大森林里只剩下了老妖怪、老妖婆和他们的儿子乡巴佬。老妖怪下定决心不搬家了，他说什么也不愿意离开祖祖辈辈住了3000多年的大森林。可老妖婆却总想搬家。一听说搬家，老妖怪就火冒三丈。日子一天天地过去了，老妖怪的脾气越来越坏，整天一个人呆在屋里，哪儿都不去，只靠老妖婆和儿子给他找吃的。

有一天，人类开始用炸药炸老妖怪住的这座山了。住在山下的一个小伙子说山上有铜，就领着几个伙伴到山上打起了炮眼，然后装上火药，就开始炸山了。炮声一响，把老妖怪吓得晕头转向，趴在地上一动也不敢动，从此以后，他就再也爬不起来了。老妖婆和儿子乡巴佬跑到野地里，找不到躲藏的地方。人类把山给炸了，到哪儿去住呢？“娘，我们还是离开这儿吧，到没有人类的地方去住。”乡巴佬使劲地劝说老妖婆。

可是老妖婆却又不想走了，她心里早就想好了一个主意，只是以前没敢跟别人说罢了。老妖婆特别爱闻咖啡和烤肉的味儿，也想亲口喝喝咖啡，吃吃烤肉，住一住人类的房子。渐渐地他脑子里产生了一个念头：要像人类一样地生活。

离老妖怪住的这座山10里以外有一个湖，湖边有一间没人住的破房子。<sup>过去</sup>这里住着一个老头儿，自他6年前死了以后，这房子一直没有人住。老妖婆打算带着儿子搬到这间房子里去住。为了能像人类一样地生活，他们母子俩穿上了从

人类那里偷来的衣服，把尾巴捆在腰上藏了起来。

现在，他们终于能像人类一样地生活了，学会了自己煮咖啡、烤肉。不过，他们首先得弄一些圆圆的、被人类称做是钱的东西。老妖婆也从人类那里学会了怎样挣钱。在20多里地外的石头村住着一位农家妇女，靠给别人洗衣服挣钱，养活自己的孩子。以前，老妖婆曾经偷偷看过她洗衣服，还见过她手里拿着别人给的钱让儿子到村里的杂货铺换咖啡、牛奶和猪肉。老妖婆把所有这一切都看在眼里，记在心上。有一次，她还专门跑到杂货铺，偷看那里都有什么东西，看别人怎么买东西。妖怪们平时做饭用的那口神锅正好可以用来洗衣服，只要往锅里放一把神粉，不用费劲儿，就能把衣服洗得干干净净。

乡巴佬以前从没听他娘说过这些，老妖婆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，使他大吃一惊。他双手托着腮帮子直纳闷儿，不知道老妖婆心里打的什么主意。天黑以后，老妖婆和儿子用扁担抬着那口大锅，背上背着乱七八糟一包东西下了山，朝湖边的小屋走去。从此，他们要像人类一样生活了。

第二天天快黑的时候，牧师的厨房门被敲响了，只见一个奇丑无比的老太婆站在门口，整个脸被大头巾捂得严严实实，只露出两只小绿豆眼，双手藏在围裙下面。她只是站在门槛外面，不住地点头哈腰。“我是个穷老太太，”她哀声哀气地说，“我实在活不下去了，仁慈的老爷，我能帮您洗几件衣服吗？”

此时，牧师家里正准备迎接从远方来的客人，全家人忙成一团，有的打扫房间，有的煮咖啡，还有的烤面包，好不热闹。牧师老婆手里正抱着一堆脏衣服，不知怎么办。见老

太婆这么苦苦地哀求，就决定让老太婆把衣服拿去洗，还说等衣服洗好了再给钱。

原来这个老太婆就是老妖婆。她抱着脏衣服高高兴兴地回家了。第二天天还没亮，她就跟儿子乡巴佬一起推着不知从哪儿捡来的一辆破推车，装上洗好的衣服出了家门。

老妖婆用神粉把衣服洗得干净极了，牧师的老婆见了别提多高兴了，没想到衣服洗得这么快、这么干净。这个洗衣婆可真能干，也不讨价还价。其实，老妖婆不会算帐，所以给她多少钱都行，而且拿了钱还使劲说谢谢呢！

从此以后，牧师的老婆见人就夸这个洗衣婆。后来，县官、财主和一些有钱人家的老婆都拿着脏衣服让老妖婆洗，老妖婆家的脏衣服每天都有一大堆。

老妖婆母子俩的日子过得可舒服了，壶里整天煮着咖啡，火上总是烤着鲜肉。

妖怪干活一点儿都不用费力气，只要把大锅放满水，再把神粉倒进锅里，在锅底下点上火，让脏衣服在锅里泡上一天，就能洗得干干净净。洗完捞出来，把水拧干，再晒一晒就行，真是省事极了。遇上阴天下雨，衣服不好干时，老妖婆只要撩一撩破围裙，用不了两个钟头衣服就干了。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了，妖怪娘俩靠洗衣服挣了好多钱。他们买了一匹马，还买了一辆马车，乡巴佬还到杂货铺买了一条带红点儿的围脖。

后来，国王下令在森林附近建了一座宫殿，因为王后身体虚弱，需要呼吸新鲜空气。夏天，王后带着出生只有几个月的小公主住进了宫殿。一天，王后的女管家到牧师家作客，无意中听说了那个洗衣婆和她的儿子，尽管他们长得很难看，

怕见人，怕狗咬，但衣服洗得却是又快又好，工钱也要得少。

女管家听说此事后，很想试试这个洗衣婆，看她到底有多大本事。牧师的老婆告诉女管家说，哪怕把最珍贵、最精美的衣服交给洗衣婆，她也不会给洗坏。听了牧师老婆的话，女管家就决定先让洗衣婆洗几件衣服试试。

听说给王后洗衣服，老妖婆挺高兴，可乡巴佬有些不愿意，因为他特别害怕王宫的猎犬。可是，为了挣钱，他只好硬着头皮到王宫去取衣服。乡巴佬围上新买的围脖，把帽沿压得很低很低，推着车子朝王宫走去。一路总算顺利，没遇上什么麻烦。

乡巴佬取回来的脏衣服都是小公主穿的，漂亮极了，老妖婆从来没见过这么高贵的衣服。小公主的衣服都是用真丝做的，不仅有上衣，还有小裤子。老妖婆站在衣服跟前看了好半天，还用弯弯曲曲的手指头把小衣服挑起来，左看看右瞧瞧。她把乡巴佬拉过来一起欣赏，可小妖怪并不喜欢这些衣服。

“听着，傻小子，”老妖婆捅了一下乡巴佬的肩膀说，“等你结了婚，也要给你的孩子穿这样的小衣服。”

“呸，”乡巴佬绷着脸不高兴地说，“妖怪崽子还想穿这种衣服！”

“什么，妖怪崽子？”老妖婆尖声叫了起来，“我们现在跟人类一样了，你可不能跟妖怪姑娘结婚，生个小妖怪了，知道吗？你要找一个洁白如玉、长着金黄头发的漂亮的人类姑娘做老婆，你们还要生一个长着金黄色头发的小宝宝！噢，噢，噢！”老妖婆说着，把小衣服搂在怀里摇来摇去，嘴里不住地噢噢起来，就像怀里真抱着一个娃娃似的。

“哎呀，我说娘呀，你别胡思乱想了。”儿子乡巴佬生气了，一脚踢翻了水桶，水流得满地都是。他叫道：“哼，有哪个人类姑娘愿嫁我，当我的老婆呀？”

老妖婆的脑子里要是有了一个主意，就非得把它实现不可。你瞧，她偷偷地把两件小衣服藏进了箱子里。

“你可要小心点儿，别让他们看出来少了两件衣服，”老妖婆嘱咐儿子说，“教给你的咒语还记得吧？”乡巴佬点了点头，然后推上洗好的衣服朝王宫走去，嘴里反复咕哝着咒语。原来，妖怪的咒语能使王宫里的人数不清楚有多少件衣服。

这一着还真灵。乡巴佬每个星期都到王宫取衣服，老妖婆每次都要留下几件小衣服，王后的女管家每次清点送回来的衣服时，都说一件不少。

几个星期以后，保姆报告女管家，说小公主的许多珍贵衣物突然不见了，一定是宫里的仆人偷走了。

宫里的人对一个名叫英阿的女仆人起了疑心，她在宫里负责补衣服，还给小公主的衣服钉扣子、缝裤带。尽管英阿一再说不是她偷的，也没人信她。因为王宫里除了她再也没有别人动过小公主的衣服。后来人们在她屋里找到两条小裤子，这是她拿来缝补的，可别人硬说是她偷的。结果王后下令把英阿从宫里赶了出去。

英阿伤心极了，一边走一边流泪。她不知道去哪儿，只想走得离王宫越远越好，远远躲开那些骂她是小偷的人。英阿是个没爹没妈的姑娘，这会儿她到哪儿去呢？谁愿意收留她这个小偷呢？

天渐渐黑了，英阿走到湖边，对着清清的湖水弯下了腰，她想，要是跳入凉爽、清澈的水里，沉到深深的湖底，永远

不再见到王宫里的那些人，那该多好啊！

就在英阿想往湖里跳时，她突然感到有人在拉她的裙子。回头一看，只见一个围着黑头巾的丑老太婆正站在她背后。老太婆咧开宽大的嘴巴，冲着英阿微笑。那双小眯眯眼一眨一眨的，看上去挺善良。可是英阿却被吓呆了。

“这么晚了，可别冻坏了，”老太婆用沙哑的声音说，“到我屋里呆一会儿吧。”

尽管英阿心里很害怕，可还是跟着老太婆进了屋。老太婆看上去很善良、和气，英阿心里也感到踏实一点儿了。

进了屋，英阿看见一个满头长着又黑又直的头发的男孩儿。她明白了，原来这是洗衣婆的家，这下她放心了。洗衣婆让英阿住在她家，帮助干点活儿，英阿高兴地答应了，要不她也没处去。不过，英阿总觉得洗衣婆和她的儿子在许多方面很特别，跟正常人不一样。可她反过来一想，又觉得在野外生活的人也许就是这个样儿。老妖婆母子俩对英阿好极了，有时英阿想帮着洗衣服，老妖婆都不让，还说姑娘长着一双细嫩的小手，不是干这种粗活的。英阿想帮助做饭，老妖婆可高兴极了，因为她就喜欢吃人类做的饭。

英阿整天给妖怪母子俩煮粥、摊煎饼、烤面包，有时还帮着收拾屋子，打扫卫生。日子一天天地过去了，英阿姑娘跟妖怪母子的关系越来越密切。

后来，老妖婆看到英阿长得很美，身材很苗条，在湖水的映照下光彩夺目，就生出一个念头，想让自己的儿子娶英阿做老婆。开始乡巴佬不愿听老妖婆说结婚的事，可后来他自己也觉得英阿长得确实很漂亮，有时他能在厨房的角落里坐好长时间，两眼直勾勾地盯着英阿姑娘。可是，英阿却受

不了，觉得乡巴佬越来越让人讨厌，简直像只癞皮狗，有时甚至连一条狗都不如。乡巴佬却总想讨好英阿，有时还没等英阿说出要干什么，他就跑过去说要帮忙。真烦死人了！

有一次，英阿一个人走进森林，她一边走一边想，洗衣婆干吗老是冲她挤眼儿、做怪样子，真是让人捉摸不透。“不行，我不能再在他们家住下去了，”她想，“可是离开他们以后去哪儿呢？”

想着想着，英阿忽然看见王后的年轻猎手出现在前边的小路上。英阿最不愿意见到这个人，因为他骂英阿是小偷骂得最厉害。英阿一见是他来了，立刻转身拐进另一条小路。可是，已经来不及了，年轻猎人已经来到她的跟前。

“您好，英阿小姐，”他笑嘻嘻地说，“我找了您好久，我只想告诉您，您是无辜的，不该受到指责！”

英阿一下愣住了，停住脚步，抬起头看着年轻猎手，眼泪在眼圈里来回滚动，因为终于有人相信衣服不是她偷的，她完全是无辜的。

“跟我回家吧，”年轻猎手恳求着说，“我带你到我母亲家去住，再过几年等我长大成人，我们就结婚。”

可是，英阿却摇了摇头：“你母亲是不会要我的，你跟我结婚会毁了你的前途。不过，我还是要感谢你对我的信任。”

年轻猎手请求英阿再同他呆一会儿，问英阿现在住在什么地方，可是英阿没有回答。“你别跟着我了！”英阿说完，转身朝森林深处跑去。

小妖怪乡巴佬常常悄悄地跟在英阿后面，偷偷地看她干什么。刚才乡巴佬就躲在一块大石头后面，听着英阿跟年轻猎手说话。听了他们的对话，乡巴佬像只泄了气的皮球，耷

拉着脑袋回家去了。

这时，老妖婆正在屋里兴致勃勃地欣赏公主的小连衣裙：“瞧，这条裙子怎么样？以后给你和英阿生的孩子穿上一定不错。”

乡巴佬正气在火头上，嘶嘶地直喘粗气：“别说了，娘，你以为她会当我的老婆吗？她不会的，她要嫁给一个腰板直直的、身强体壮的、头戴绿色鹅绒帽的年轻猎人。看我这把黑头发、大嘴巴、长满毛的厚嘴唇，谁也不会要。”他又吼又叫，一气之下，扭过头朝墙壁撞去，小屋被震得直晃动。

“好了，好了，”老妖婆安慰儿子说，“这事交给我了，你赶快把洗好的衣服送到王宫去，可别忘了念咒语，别让他们发现少了一件衣服。”说完，老妖婆赶紧把那件小连衣裙塞进了箱子，然后把箱子锁上了。自从王宫发现丢失衣服以后，老妖婆没再敢偷小公主的衣服，可是这件小连衣裙实在太漂亮了，她无论如何也不愿意送回去。

乡巴佬走后不久，英阿回来了。

“哎呀，我的小英阿，你到哪儿去了？我正在到处找你。”老妖婆歪着头，假声假气地说：“我有件事儿跟你商量商量，我觉得你跟我的儿子是天生的一对儿，你们结婚吧！”听老妖婆这么一说，英阿的脸上顿时露出恐慌的神色。“过来，英阿，我给你看一件东西。”老妖婆很神秘地说。然后她打开了藏衣服的箱子，指着箱子里的小衣服说：“你见过这么好的东西吗？等你跟我儿子结了婚，这些小衣服就给你们的孩子穿。”

英阿见了衣服，惊叫了起来：“这不是公主的衣服吗？”

“不错，不错，”老妖婆得意地说，“这些衣服将来给你们的孩子穿不是正合适吗？”

“我的天呀，”英阿叹了口气说，“这是偷窃行为，您知道吗？”

“什么？偷窃行为？”老妖婆不高兴地说，“人类使用的语言就是怪。”

“您难道不知道偷窃是一种极大的犯罪吗？”英阿理直气壮地说。

“我不愿听这些大道理，”老妖婆不耐烦了，斜着眼看了英阿一下，然后把装衣服的箱子又锁上了。老妖婆一弯腰，藏在裤腰里的那条长尾巴露了出来。

英阿见了吓得一屁股坐在身后的凳子上，一动也不敢动。老妖婆气冲冲地锁好箱子，拖着长长的尾巴出了门，“把咖啡煮好，等我回来喝，”她走到门口转身对英阿喊道，“我该去洗衣服了。”

老妖婆刚一走，英阿就冲出小屋，拼命地跑进森林。她要尽快离开这里，逃到离妖怪很远很远的地方。想起跟妖怪在一起住了这么长时间，英阿的寒毛都竖起来了，不由地打了一个寒颤。她眼里含着泪在森林里跑呀跑的，突然撞到一个人的身上，原来这个人正是年轻猎手。上次英阿拒绝了他，使他心里很难受，这会儿他正在森林里寻找英阿。英阿紧紧抱住年轻猎手，浑身直打哆嗦，嘴里磕磕巴巴地说着害怕妖怪。年轻猎手一把抽出腰里的宝剑，问妖怪在什么地方。英阿见年轻猎手要去杀妖怪，摆着手说：

“不，不，你不能伤害他们。他们对我很好，在我无家可归的时候是他们收留了我。”

年轻猎手再次请求英阿跟他一起走，英阿点了点头。

年轻猎手的母亲很善良，她看到英阿身体十分虚弱，就

扶着英阿上床休息，像亲生母亲一样关心照料她。

再说老妖婆的儿子乡巴佬，这时正推着洗干净的衣服向王宫走去，他边走边想那个年轻猎手。到了王宫，他在交衣服时忘了念咒语，结果女管家发现少了一件连衣裙，她一连大声问了好几遍，乡巴佬才明白过来，感到事情不好。

“噢，公主的连衣裙，”小妖怪一边抓弄着头发一边支支吾吾地说，“可能落在家里了，我回去取。”

乡巴佬慌慌忙忙地推着车子往家走，到了家，见母亲和英阿都不在，不知哪儿去了。于是他打开藏衣服的箱子，翻来覆去地找那件连衣裙。“那件连衣裙是什么样儿呢？唉，管它呢，随便拿几件送回去算了！”乡巴佬想到这儿，顺手拿起几件小上衣和小裤子返回王宫。

到了王宫，乡巴佬举着一条小裤子先进了厨房。

“是这件连衣裙吗？”他问。女仆人一看，正是公主丢失的小裤子，一下愣住了，半天说不出话来。这时乡巴佬又拿出两件小衣服：“那、那……是不是这两件？”

女仆人暗暗示意站在旁边的伙计快去报告女管家，女管家听说后马上来到厨房。乡巴佬觉得一只重重的大手从背后抓住了他的肩膀，原来是女管家带来的两个卫兵，他们要把乡巴佬抓起来，关进山上的城堡。小妖怪一下子醒悟了过来，他猛地一转身朝一个卫兵踢了一脚，接着朝另一个卫兵打了一拳，两个卫兵东倒西歪地摔倒在地上，小妖怪乡巴佬趁机撒腿就跑。

两个卫兵爬起来时，乡巴佬早已跑得没影了。卫兵骑马追赶到湖边的小屋，只见房门半开着，门口放着还没洗完的衣服，屋子里空空的，没有人，

王宫里的人们又开始议论起来，都说英阿姑娘是无辜的，受了委屈。王后也对自己错怪英阿的行为感到后悔，于是派人去把英阿找回来。年轻猎手告诉王后，他知道英阿现在在哪儿，于是王后命令猎手赶快把英阿接回来。英阿听说两个妖怪已经吓跑了，小公主的衣服全找回来了，心里高兴极了，病也好了，跟着年轻猎手回到了王宫。

王后一直在盼着英阿回来，她一见到英阿，就张开双臂把她紧紧地搂在了怀里，在英阿的脸蛋上一边亲了一下。宫里的人也都纷纷向英阿道歉。英阿一五一十地向王后述说了她离开王宫以后的经历。听了英阿的叙述，王后说：“我原来想把你留在身边，但我看出来了，你更想跟年轻猎手在一起，对吗？”

英阿马上表示，她愿与年轻猎手结为终生伴侣。王后同意了姑娘的请求，还任命年轻猎手担任狩猎队队长，并在湖边为他们修建了一座漂亮的宫殿。

一年以后，英阿和丈夫在秋天的月光下并肩坐在窗前，英阿怀里抱着一个熟睡的婴儿。看着心爱的孩子，英阿的脸上露出了幸福甜蜜的微笑。

从此以后，人们再也没有见到妖怪在这个地区出现。妖怪们很可能逃到没有人类的地方去了。英阿还时常想起老妖婆和她的儿子乡巴佬，心中暗暗地祝愿他们母子俩能同其他妖怪一起过上好日子。

埃尔莎·贝斯科夫